

政协南京市六合区委员会 主席会议纪要

政协南京市六合区委员会办公室

区政协四届五次主席会议纪要

5月22日上午，区政协主席楚琢玉同志在六合大厦1001会议室主持召开四届五次主席会议。会议听取区卫计局关于全区重特大疾病保障办法运行情况的通报，并进行协商讨论。

会前，区政协视察调研了龙池卫生院、区中医院和区卫计局。会上，区财政局、人社局、民政局相关负责同志以及部分委员作了发言。

会议认为，《城乡居民重特大疾病保障办法》是一项改善民生、利民惠民的好政策。实施一年多来，区财政局、卫计局、民政局等相关部门，充分调研、深入探讨、精心设计、认真管理，成效明显，反响良好。从保障群体看，突出了患重特大疾病城乡居民这一重点；从保障结果看，切实有效缓解少数城乡居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从保障社会影响看，该办法是我区特色创新做法，对重点群体增加一道防线，得到市级部门的高度关注。

会议提出，从《城乡居民重特大疾病保障办法》的实施目的来看，发挥的作用还不够充分，没有达到“精准定位、精准扶贫”的预期目的，还存在以下问题。一是保障政策差异性体现不充分，目前保障政策对普通群体和特困群体自付费用保障起付线都是3万元，差异主要是报销比例提高10%。二是困难群体的综合保障水平仍显不足，尤其是低保、五保等群体，原本生活压力大、经济收入较少，很难再承受数万元以上的医药费用负担。三是保障资金来源单一，目前保障资金由区财政预算安排，随着医药费用的增长，单纯依靠财政资金支持，保障办法难以持续。四是发放方式繁琐滞后，目前保障资金发放未能与其他医疗保障待遇同步结算，需年底统计核算后再另行发放，过程繁琐、时效性差。五是全市城乡医保整合后政策可持续性不确定，我市今年开始启动城乡居民医保制度整合，并将于2019年实行市级统筹，届时我区重特大疾病保障政策是否保留尚需研究论证。

针对当前城乡重特大疾病保障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会议在充分协商讨论的基础上，提出了以下的意见和建议：一是围绕行业特点，进一步探索精准医疗救助。建议卫计、人社、民政等部门，明确职能分工，发挥行业优势，更加突出重特大疾病的救助功能，在重特大疾病的社会救助机制与困难群众的医疗救助机制衔接上有新的突破，提高医疗救助的精准性。二是合理设定特困群体的范围、救助起点和比例。建议将特困群体的认定范围与全市医疗救助暂行办法范围保持一致，扩大救助覆盖面，并对特困群体的救助起点和比例作适当调整，增加救助层次。三是拓宽资金筹措渠道，进一步提高重特大疾病的救助能力。建议相关部门继续探索以财政资金为引导，个人缴费自

愿参与，商业保险机构承办的重特大疾病保险新模式。同时，积极吸纳社会力量，比如区红十字会、关工委、荣盛基金等机构，搭建有效统一的信息共享平台，对特殊困难群体实施精准医疗救助。四是理顺管理体制，简化报销流程，强化过程监管。加快职能调整，建议结合人社部门实施的金保工程二期建设工作，将现有重特大疾病保障政策纳入到合作医疗信息系统，实现同步结算。各相关部门切实加强监督管理，防控虚假、不合理医疗行为和费用，确保医疗救助资金发挥应有的作用。

出席：楚琢玉 陈定宝 濮 伟 季文群
列席：吕金才 王福春 叶家敏 苏太明 杨 萍 王 强
 达 权 王 洪 江必顺 张 伟 孙 波 孙德胜
 胡春霞 杨学科
请假：杨念峰 王谷权
记录：王雨雷

政协南京市六合区委员会办公室整理

2017年5月27日

发至：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办公室，化工园区党政办公室，
 区政协主席会议成员、各专门委员会，各街镇政协工委，
 各界别组，区卫计局、财政局、人社局、民政局。

政协南京市六合区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5月27日印发

共印 30 份